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正

地點：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 67 號(珍豪大飯店華國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67,320,258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2,774,684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2,225,487 股之 59.98%，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宣布開會。

列席：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昌鴻、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志誠、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長堅、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麗敏、涵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慧玲、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良猷、獨立董事葉勝發、獨立董事楊啓航、施威銘會計師、蘇文生律師。

主席：董事長 李昌鴻

紀錄：吳明瑜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

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3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 108 年 9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私募價格以每股 20 元認購價格發行 23,000,000 股；共計募集新台幣 460,000,000 元。

2.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資金運用情形如下：

單位：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進度			執行進度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460,000		
充實營運資金	執行金額	實際	460,000	100%	無此情形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承認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謹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及陳攻燕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成。

二、營業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為67,320,258權，贊成權數65,970,549權，占表決總權數97.99%，反對權數5,239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344,470權；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承認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擬依公司法暨公司章程規定，股東股利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3 元。

二、本次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率異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3,830,951
108 年度稅後淨損	(73,816,932)
減：法定盈餘公積(10%)	0
可供分配總額	190,014,019
分配項目-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0.3 元/股)	33,667,646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6,346,373

註：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率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將轉為公司其他收入。

董事長：李昌鴻



總經理：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為67,320,258權，贊成權數65,967,543權，占表決總權數97.99%，反對權數8,245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344,470權；本案照案承認。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案，謹請討論。

說明：一、配合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 1070037184 號令及公司需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為67,320,258權，贊成權數65,752,541權，占表決總權數97.67%，反對權數222,247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345,470權；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請討論。

說明：一、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7年11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41072號函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及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26-46頁)。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為67,320,258權，贊成權數65,752,541權，占表決總權數97.67%，反對權數222,247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345,470權；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謹請討論。

說明：一、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條文及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47-65頁)。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為67,320,258權，贊成權數65,751,535權，占表決總權數97.66%，反對權數223,253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345,470權；本案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上午9時24分

(本次股東常會自承認事項起對各項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會議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錄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1.108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以整合先進的自動化機電產品，共同提升產業水平為經營方針，結合創新的工業控制技術能力，掌握產業脈動與市場趨勢，適切引進新產品。108 年度引進的主要產品：台達視覺系統 DMV3000G 系列、P+F 倍加福雷射測距感測器 OMT300 系列、台達 B3 伺服/伺服壓床、台灣喜開理電動缸夾爪 FLSH/滑台型；FLCR/旋轉型 FGRC 系列、同飛制冷冷卻機、日機 LED 照明燈/警示燈/工作燈等，藉由提供多樣化品牌、完整的產品線提供客戶專業的綜合解決方案和高附加價值的技術服務。

本公司 108 年度之實際營運狀況：合併營收淨額 2,915,755 仟元，相較前一年度減少 20.47%，因受子公司虧損影響，營業淨損 73,586 仟元，稅前淨損 88,143 仟元，稅後淨損 73,817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8	3.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4.2	7.30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利(%)	-6.56	22.03
		稅前淨利(%)	-7.85	19.63
	純益率(%)	-2.53	3.10	
每股盈餘(元)	-0.78	1.28		

3.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係屬自動化機電零組件供應商暨技術服務業者，並無研究發展之項目。

二、109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為強化數位控制及智慧製造方案的能力，持續提升自動化機電整合服務品質，將不斷加強教育訓練，積極培訓 SI 專業人才，優化技術應用能力，以提高代理產品線的競爭優勢，並改善物流作業系統之效益，以強化整體營運績效。

重要之銷售政策：

- (1) 引進高階的智慧製造、自動化及節能產品，拓展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深化上下游廠商合作關係。
- (2) 參加重要展會，推廣本公司產品與技術，提升專業形象與優質服務。
- (3) 運用核心技術之優勢，配合原廠產品特點，整合先進的產品與技術，創造多元價值，積極開拓新市場新客源。

羅昇企業將持續在自動化機電產業之領域耕耘，致力創造多元化的加值服務，掌握工業 4.0 的新趨勢，以智慧製造作為重要的發展目標，開發新的應用領域，加速擴大智能解決方案的推展，搶攻製造業數位轉型的商機，強化公司的核心價值與競爭優勢，以提升公司的經營績效。

董事長：李昌鴻



總經理：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民國108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陳玫燕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規定，特此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良猷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6 日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羅昇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羅昇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羅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羅昇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認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羅昇集團之存貨主要為工業傳動及自動化控制零組件及系統產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業景氣快速變遷，公司存貨產品可能備貨過高或過時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呆滯或跌價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羅昇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集團存貨評價政策並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查期末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以驗證其合理性；執行回溯性測試，比較過去估計跌價損失數與實際發生數之差異，以評估提列呆滯存貨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羅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羅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羅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

目的非對羅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羅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羅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羅昇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陳政燕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00,153	33	663,42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9,321	21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45,326	2	83,462	3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四)(十九)、七及八)	809,434	27	1,108,446	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4,433	-	4,209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585,944	19	725,734	23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882	1	49,846	2
流動資產合計	2,465,172	82	2,644,446	8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4,455	1	13,99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21,156	14	436,320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50,231	2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1,990	-	13,15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79	1	16,842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	-	18,56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8,91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4,036	18	507,792	16
資產總計	\$ 2,999,208	100	3,152,2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322,075	11	412,694	13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	-	50,000	2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455,381	15	712,564	23
其他應付款	93,236	3	107,339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42,870	1	62,779	2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71,985	3	72,691	2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5,739	1	-	-
其他流動負債	7,266	-	16,010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	-	3,571	-
流動負債合計	1,008,552	34	1,437,648	4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	28,869	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51,341	2	92,276	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4,839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6,180	2	121,145	4
負債總計	1,074,732	36	1,558,793	4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十七))：				
普通股股本	1,122,255	37	892,255	28
資本公積	314,792	11	84,792	3
保留盈餘	515,329	17	633,758	20
其他權益	(27,900)	(1)	(17,360)	-
權益總計	1,924,476	64	1,593,445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99,208	100	3,152,238	100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七及十四)	\$ 2,915,755	100	3,666,1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2,510,268)	(86)	(2,988,037)	(82)
營業毛利	405,487	14	678,088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十二)(十三) (十四)(十七)(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04,907)	(11)	(336,321)	(9)
6200 管理費用	(132,017)	(5)	(151,896)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42,149)	(1)	6,707	-
營業費用合計	(479,073)	(17)	(481,510)	(13)
營業淨利(損)	(73,586)	(3)	196,57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廿一)):				
7010 其他收入	4,580	-	5,30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35)	-	(14,177)	-
7050 財務成本	(16,302)	-	(12,54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557)	-	(21,419)	-
稅前淨利(損)	(88,143)	(3)	175,159	5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14,326	-	(61,388)	(2)
本期淨利(損)	(73,817)	(3)	113,771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458	-	(2,4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458	-	(2,4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998)	-	(8,0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998)	-	(8,02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540)	-	(10,51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357)	(3)	103,254	3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817)	(3)	113,77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4,357)	(3)	103,254	3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78)		1.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78)		1.2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 888,425	79,288	218,000	78,028	268,415	564,443	(19,555)	-	12,712	(6,843)	1,525,313	
-	-	-	-	-	-	-	-	(12,712)	-	-	
888,425	79,288	218,000	78,028	268,415	564,443	(19,555)	-	12,712	(6,843)	1,525,313	
-	-	-	-	113,771	113,771	-	-	-	-	113,771	
-	-	-	-	-	-	(8,024)	(2,493)	-	(10,517)	(10,517)	
-	-	-	-	113,771	113,771	(8,024)	(2,493)	-	(10,517)	103,254	
-	-	17,909	-	(17,909)	-	-	-	-	-	-	
-	-	-	-	(44,456)	(44,456)	-	-	-	-	(44,456)	
-	729	-	-	-	-	-	-	-	-	729	
-	107	-	-	-	-	-	-	-	-	107	
3,830	4,668	-	-	-	-	-	-	-	-	8,498	
892,255	84,792	235,909	78,028	319,821	633,758	(27,579)	10,219	-	(17,360)	1,593,445	
-	-	-	-	(73,817)	(73,817)	-	-	-	-	(73,817)	
-	-	-	-	-	-	(20,998)	10,458	-	(10,540)	(10,540)	
-	-	-	-	(73,817)	(73,817)	(20,998)	10,458	-	(10,540)	(84,357)	
-	-	11,377	-	(11,377)	-	-	-	-	-	-	
-	-	-	-	(44,612)	(44,612)	-	-	-	-	(44,612)	
230,000	230,000	-	-	-	-	-	-	-	-	460,000	
\$ 1,122,255	314,792	247,286	78,028	190,015	515,329	(48,577)	20,677	-	(27,900)	1,924,47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期初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現金增資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芬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88,143)	175,1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0,524	13,734
攤銷費用	1,706	2,8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2,149	(6,7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62	(291)
利息費用	16,302	12,544
利息收入	(3,169)	(3,968)
股利收入	(832)	(75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2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6	40
租賃修改利益	(5)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7,093	18,1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6,863	153,565
其他應收款	(224)	8,617
存貨	139,790	(147,4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226	(5,4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23,655	9,2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7,183)	(104,999)
其他應付款	(13,460)	(3,025)
合約負債	(706)	1,579
其他流動負債	(8,744)	(7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0,093)	(107,2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562	(97,963)
調整項目合計	240,655	(79,8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2,512	95,346
收取之利息	3,169	3,968
收取之股利	832	755
支付之所得稅	(45,369)	(31,3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144	68,702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5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65)	(69,4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	2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8,136	36,47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463	1,9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15)	(4,3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368	(35,1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3,958	407,875
短期借款減少	(239,190)	(366,39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32,440)	(15,571)
租賃本金償還	(25,863)	-
發放現金股利	(44,612)	(44,456)
現金增資	460,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8,498
逾期末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07
支付之利息	(16,414)	(14,6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5,439	25,3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226)	3,8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6,725	62,8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3,428	600,6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0,153	663,42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工業傳動及自動化控制零組件及系統產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業景氣快速變遷，公司存貨產品可能備貨過高或過時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呆滯或跌價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存貨評價政策並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查期末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以驗證其合理性；執行回溯性測試，比較過去估計跌價損失數與實際發生數之差異，以評估提列呆滯存貨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陳政燕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29,902	33	437,624	19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十九))	369,828	17	611,283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4,924	-	9,83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483	-	38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49,547	7	64,623	3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124,812	5	174,092	7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62	-	3,140	-
流動資產合計	1,383,158	62	1,300,977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4,455	1	13,9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663,270	30	888,943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27,493	5	131,327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7,141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1,396	1	12,81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680	1	11,27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45,435	38	1,058,354	45
資產總計	\$ 2,228,593	100	2,359,33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	120,237	5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	-	50,000	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4,935	7	376,315	16
其他應付款	41,338	2	60,810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168	1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231	1	29,600	1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6,272	-	-	-
其他流動負債	6,894	-	4,208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	-	3,571	-
流動負債合計	251,838	11	644,741	2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	28,869	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51,341	3	92,276	4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938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279	3	121,145	5
負債總計	304,117	14	765,886	32
權益(附註六(十六)(十七))：				
普通股股本	1,122,255	50	892,255	38
資本公積	314,792	14	84,792	4
保留盈餘	515,329	23	633,758	27
其他權益	(27,900)	(1)	(17,360)	(1)
權益總計	1,924,476	86	1,593,445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28,593	100	2,359,331	100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515,362	100	1,824,27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1,226,158)	(81)	(1,480,665)	(81)
營業毛利	289,204	19	343,613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十二)(十三) (十四)(十七)(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9,153)	(7)	(116,635)	(7)
6200 管理費用	(62,554)	(4)	(73,432)	(4)
營業費用合計	(171,707)	(11)	(190,067)	(11)
營業淨利	117,497	8	153,546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廿一)及 七)：				
7010 其他收入	4,317	-	4,1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64)	-	(1,288)	-
7050 財務成本	(1,876)	-	(3,05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04,675)	(14)	17,31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5,798)	(14)	17,112	1
稅前淨利(淨損)	(88,301)	(6)	170,658	9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14,484	1	(56,887)	(3)
本期淨利(損)	(73,817)	(5)	113,771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458	-	(2,4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458	-	(2,4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98)	(1)	(8,0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998)	(1)	(8,02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540)	(1)	(10,51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357)	(6)	103,254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8)		1.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8)		1.2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888,425	79,288	218,000	78,028	268,415	564,443	(19,555)	-	12,712	(12,712)	(6,843)	1,525,313
\$	-	-	-	-	-	-	-	-	-	-	-	-
888,425	79,288	218,000	78,028	268,415	564,443	(19,555)	-	12,712	-	(6,843)	1,525,313	
-	-	-	-	113,771	113,771	-	-	-	-	-	-	113,771
-	-	-	-	-	-	-	(8,024)	(2,493)	-	-	(10,517)	(10,517)
-	-	-	-	113,771	113,771	-	(8,024)	(2,493)	-	-	(10,517)	103,254
-	-	17,909	-	(17,909)	-	-	-	-	-	-	-	-
-	-	-	-	(44,456)	(44,456)	-	-	-	-	-	-	(44,456)
-	729	-	-	-	-	-	-	-	-	-	-	729
-	107	-	-	-	-	-	-	-	-	-	-	107
3,830	4,668	-	-	-	-	-	-	-	-	-	-	8,498
892,255	84,792	235,909	78,028	319,821	633,758	(27,579)	10,219	-	-	(17,360)	1,593,445	
-	-	-	-	(73,817)	(73,817)	-	-	-	-	-	-	(73,817)
-	-	-	-	-	-	-	(20,998)	10,458	-	-	(10,540)	(10,540)
-	-	-	-	(73,817)	(73,817)	-	(20,998)	10,458	-	-	(10,540)	(84,357)
-	-	11,377	-	(11,377)	-	-	-	-	-	-	-	-
-	-	-	-	(44,612)	(44,612)	-	-	-	-	-	-	(44,612)
230,000	230,000	-	-	-	-	-	-	-	-	-	-	460,000
\$	1,122,255	314,792	247,286	78,028	190,015	515,329	(48,577)	20,677	-	(27,900)	1,924,47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期初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逾期末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現金增資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88,301)	170,6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463	3,843
攤銷費用	288	1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039	(4,077)
利息費用	1,876	3,057
利息收入	(2,907)	(2,813)
股利收入	(832)	(75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204,675	(17,31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7,602	(17,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7,416	(1,3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06	3,300
其他應收款	(98)	(2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8	(470)
存貨	49,280	22,49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48)	(5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91,144	23,1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1,380)	(18,781)
其他應付款	(19,351)	(42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686	(1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8,045)	(19,3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3,099	3,809
調整項目合計	280,701	(13,3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2,400	157,260
收取之利息	2,907	2,813
收取之股利	832	755
支付之所得稅	(44,399)	(25,7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740	135,115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2	1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5,112)	(64,15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70)	(6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810)</u>	<u>(65,00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20,237
短期借款減少	(120,237)	(22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32,440)	(15,57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2,168	-
租賃本金償還	(6,534)	-
發放現金股利	(44,612)	(44,456)
現金增資	460,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8,498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07
支付之利息	(1,997)	(3,1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26,348</u>	<u>(104,34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2,278	(34,2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7,624	471,8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29,902</u>	<u>437,624</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陳文德



會計主管：鍾莉芳



附件四：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理由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 <u>股份</u> 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他有價證券亦同。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額合併印製大面額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他有價證券亦同。	配合法令修訂及實際需求修訂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程序，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辦理。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 <u>貳</u> 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程序，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辦理。	酌作文字修改
第四章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酌作文字修改
第十九條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 <u>付</u> 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酌作文字修改
第二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u>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u>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數的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數的百分之二十。	配合公司法240條修正，盈餘分配以現金股利為之，授權董事會決議
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三月廿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十日。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三月廿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十日。	增列修訂日期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理由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卅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九月卅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七月卅一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九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廿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廿九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廿二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二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九月五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三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卅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九月卅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七月卅一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九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廿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廿九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廿二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二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九月五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三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理由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